

证券代码：874342

证券简称：交投智能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河北交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河北交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按照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集团公司”）部署，与集团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太行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交投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河北雄安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交投应急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河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雄安交投工程养护科技有限公司共 9 家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荣乌高速公路新线荣乌旧线至京台高速段特许经营者项目。

联合体各方拟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约 10.21 亿元。项目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具体信息以该公司所在地登记部门最终登记信息为准。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河北交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按照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集团公司”）部署，与集团公司（联合体牵头人）、太行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交投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河北雄安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河北交投应急建设科技有限公司、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河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雄安交投工程养护科技有限公司共 9 家单位组成联合体，共同参与荣乌高速公路新线荣乌旧线至京台高速段特许经营项目。

联合体各方拟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注册资本约 10.21 亿元。项目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具体信息以该公司所在地登记部门最终登记信息为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重组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公司出资人民币 3,063 万元拟投资设立参股公司，参考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资产总额 1,043,299,013.13 元，净资产额 348,647,697.72 元，本次出资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资产总额比例约为 2.94%，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资产净额的比例约为 8.79%，均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因而此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研究设立河北交投交安设施科技有限公司并拟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董事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会议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 52 号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新石北路 52 号

注册资本：44,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控股公司服务、公路养护、路费征收成本、其他

法定代表人：齐树平

控股股东：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太行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铜冶镇石铜路 569 号盐业大厦三楼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铜冶镇石铜路 569 号盐业大厦三楼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施工业务

法定代表人：王志斌

控股股东：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交投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海道 69 号科技大厦 101 室

注册地址：河北省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海道 69 号科技大厦 101 室

注册资本：6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施工业务

法定代表人：侯德宝

控股股东：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石家庄高新区裕华东路 319 号润江国际大厦 5 层

注册地址：石家庄高新区裕华东路 319 号润江国际大厦 5 层

注册资本：2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法定代表人：吴晓强

控股股东：河北交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雄安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雄安新区容城县容城镇益康路 6 号

注册地址：河北雄安新区容城县容城镇益康路 6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施工业务

法定代表人：杨祥

控股股东：河北省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建设南大街 36 号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建设南大街 36 号

注册资本：182,588,438.0000 元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施工、勘察

法定代表人：王洪涛

控股股东：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北交投应急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和平西路 462 号二楼

注册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和平西路 462 号二楼

注册资本：5,000,000 元

主营业务：施工业务

法定代表人：冯雷

控股股东：太行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雄安交投工程养护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明朗南街 131 号-106（自主申报）

注册地址：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明朗南街 131 号-106（自主申报）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施工业务

法定代表人：张学龙

控股股东：河北雄安交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以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为准

注册地址：以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为准

主营业务：以主管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为准（核心业务包括荣乌高速新线保定段项目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养护、维护、管理，车辆通行费收取，项目沿线规定区域内路衍经济开发等）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河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35,741 万元	35.00%	0
河北交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	30,635 万元	30.00%	0
雄安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21,955 万元	21.50%	0
河北交投路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9,241 万元	9.05%	0
河北交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63 万元	3.00%	0

公司				
太行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币	970 万元	0.95%	0
河北交投应急建设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204 万元	0.20%	0
河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货币	306 万元	0.30%	0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新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具体信息以该公司所在地登记部门最终登记信息为准。

该项目起于廊坊市安次区东沽港镇东侧京津冀界（顺接荣乌高速旧线/津雄高速），向西经霸州市堂二里镇、信安镇及永清县三圣口乡，止于永清县刘街乡南大王庄村附近（顺接已建 G18 荣乌高速新线京台高速至京港澳高速段），全长约 24.3 公里。全线按双向六车道高速标准建设，路基宽 34.5 米，设计速度 120 公里/小时，设龙港（枢纽）、东沽港、外澜城、黄家堡、南大王庄（枢纽）5 处互通立交；同步按二级公路标准建外澜城互通立交连接线，长约 1.9 公里。

本项目特许经营期限 29 年（348 个月），自《特许经营协议》生效日起算，分两阶段：前期及建设期 4 年（48 个月，生效日至项目约定完工日）；运营期 25 年（300 个月，约定完工日次日至项目移交日/特许经营期满日），具体运营期（收费期）需结合中标通知书且以河北省政府批复为准，除非协议提前终止。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1 亿元。各联合体成员拟按上述出资额及持股比例实缴出资，出资进度按项目年度资金安排比例执行（分别为 30%、30%、40%）。

本次《荣乌高速新线廊坊段项目初步协议》尚未签署，最终股东构成、出资方式、出资比例及出资进度等协议内容以各方实际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本项目特许经营实施方式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模式，廊坊市人民政府授权廊坊市交通运输局为项目实施机构（招标人）。由特许经营者/项目公司承担项目的投资、融资、设计（包含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建设、运营、养护、维护、管理，以及车辆通行费收取、项目沿线规定区域内的服务设施经营、广告经营及路衍经济开发等相关业务。

项目特许经营期限为 29 年（348 个月），自《特许经营协议》生效之日起算，包括前期及建设期（4 年，48 个月）和运营期（25 年，300 个月）。具体执行的运营期（收费期）应结合中标通知书，并以河北省政府批复为准，除非《特许经营协议》因故提前终止。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项目公司是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响应集团公司统一部署，加快推进荣乌高速新线廊坊段项目进展。通过参与该项目，有助于公司拓展高速公路机电、智慧高速及交安工程领域的业务布局，提升公司在相关领域的市场份额和行业影响力，实现公司长远布局和战略规划。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存在法律政策风险、财务风险、设计建造风险、运营风险等五类风险。公司已针对性制订了管控方案，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流程和有效的监管机制，组建良好的经营管理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可能发生的风险，总体评价项目风险可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能力和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

看，将有助于公司培养新的业务增长点，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帮助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对公司具有积极的意义。根据集团公司及公司编制的《荣乌高速公路新线荣乌旧线至京台高速段投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资本金融资后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约为 11.67%，符合交投集团投资收益指标要求，具备投资可行性。

六、备查文件

《河北交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河北交投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